

2018 年度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委员会部门决算

2019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人民政府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根据市人民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对市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履行出资人职责；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建立和完善全市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考核和监管体系，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的权益。

（二）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所监管企业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国有（集体）资产管理体制，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动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性调整。

（三）决定或批准所监管企业的设立、合并、终止、拍卖以及产权变动和财务处理等重大问题；组织清算被解散的所监管企业的资产。

（四）根据市人民政府授权，负责实行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部门决算由本级行政单位 1 个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总编制人数 91 人，其中：行政编制 81 人，事业编制 1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10 人)。在职实有人数 91 人，其中：行政 82 人，事业 9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9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 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286.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47.09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1118.75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10.4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06.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3600.8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50.5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4404.98	本年支出合计	51	4415.7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30.9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120.22
合计	27	4535.94	总计	54	4535.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1+2+3+4+5+6) 行； 27 行=(24+25+26) 行；

50 行=(28+29+...+50) 行； 54 行=(51+52+53) 行。

2018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 营 收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404. 98	3286. 23				1118. 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 09	47. 09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7. 09	47. 09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47. 09	47. 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 46	310. 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0. 46	310. 4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休	135. 39	135. 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175. 07	175. 0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6. 78	206. 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 78	206. 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 99	83. 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5. 44	115. 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支出	7. 35	7. 35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590. 09	2471. 34					1118. 75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3590. 09	2471. 34					1118. 75
2150701			行政运行	2285. 23	2285. 23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4. 86	186. 11					1118. 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 56	250. 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 56	250. 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 36	207. 36					
2210202			提租补贴	43. 2	43. 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 栏各行。

2018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 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415.72	3053.03	1362.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09		47.09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7.09		47.09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47.09		47.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46	310.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0.46	310.4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39	135.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175.07	175.0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6.78	206.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78	206.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99	83.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5.44	115.44				
2100599			其他医疗保障支出	7.35	7.35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600.83	2285.23	1315.6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3600.83	2285.23	1315.60			
2150701			行政运行	2285.23	2285.23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15.6		131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56	250.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56	250.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36	207.36				
2210202			提租补贴	43.2	4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 栏各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86.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47.09	47.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310.46	310.4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206.78	206.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2471.34	2471.3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50.56	250.5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3286.23	本年支出合计	53	3286.23	3286.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3286.23	总计	58	3286.23	3286.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1+2) 行；25 行=(26+27) 行；29 行=(24+25) 行

53 行=(30+31+...+52) 行；58 行=(53+54) 行。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286.23	3053.03	23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09		47.09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7.09		47.09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47.09		47.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46	310.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0.46	310.4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39	135.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5.07	175.0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6.78	206.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78	206.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99	83.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5.44	115.44	
2100599			其他医疗保障支出	7.35	7.35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471.34	2285.23	186.11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471.34	2285.23	186.11
2150701			行政运行	2285.23	2285.23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6.11		186.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56	250.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56	250.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36	207.36	
2210202			提租补贴	43.2	4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 栏各行。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9.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7.07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31.81	30201	办公费	4.5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466.46	30202	印刷费	0.5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963.04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7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18	30206	电费	20.4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97	30207	邮电费	3.7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38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5.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61.72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8.29	30211	差旅费	5.01	31204	费用补贴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1.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2.1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5.09	30213	维修（护）费	7.62	399	其他支出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99	30214	租赁费	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78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79			
30302	退休费	21.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9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4.45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3.27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7.1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5.5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1.7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55			
人员经费合计		2705.96	公用经费合计					347.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元

2018 年度预算数						2018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1.6	23.1	17.5		17.5	11	34.94	22.18	12.07		12.07	0.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各行；3 栏 = (4+5) 栏各行；7 栏 = (8+9+12) 栏；9 栏各行 = (10+11) 栏。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说明：2018 年度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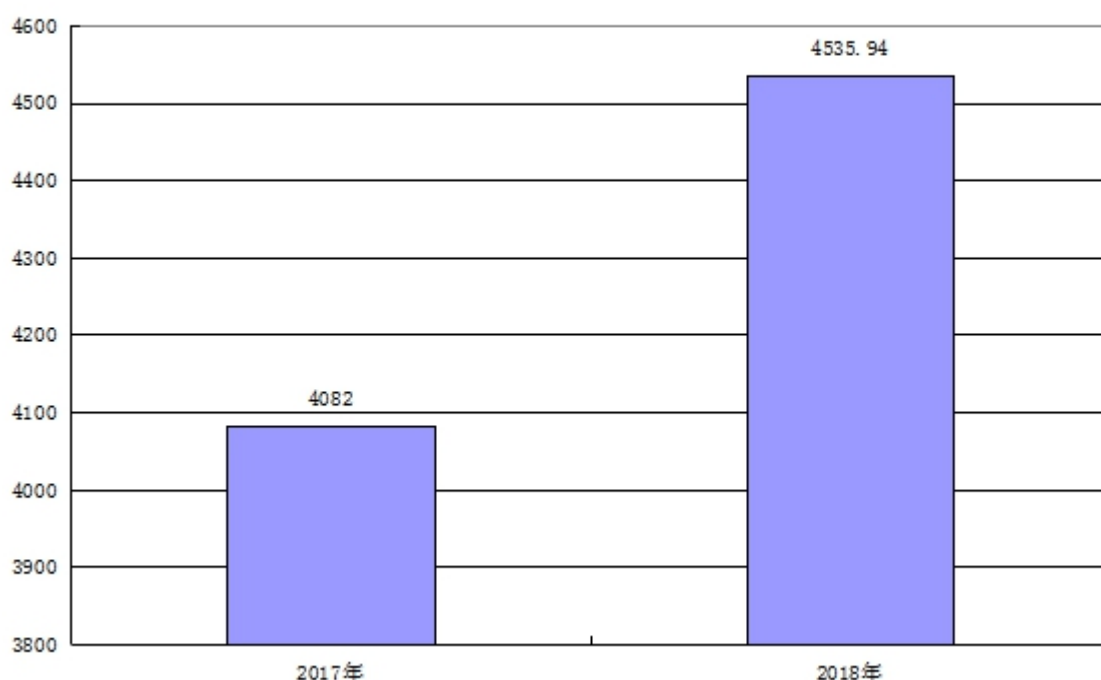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4535.94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入支出各增加 453.94 万元，增长 11.1%，收入支出增加主要是政策性增资、缴纳本年和补缴以前年度社会保障费、国资监管费—维护国资稳定、安全经费，市属国企国资调查工作专班经费增加。

收入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图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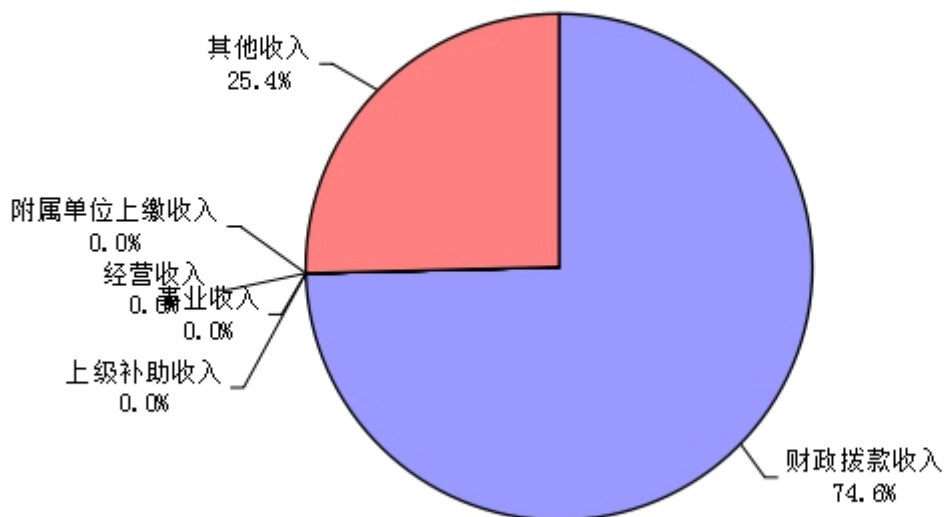


二、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404.9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86.23 万元，占本年收入 74.6%，其他收入 1118.75 万元，占全年收入的 25.4%。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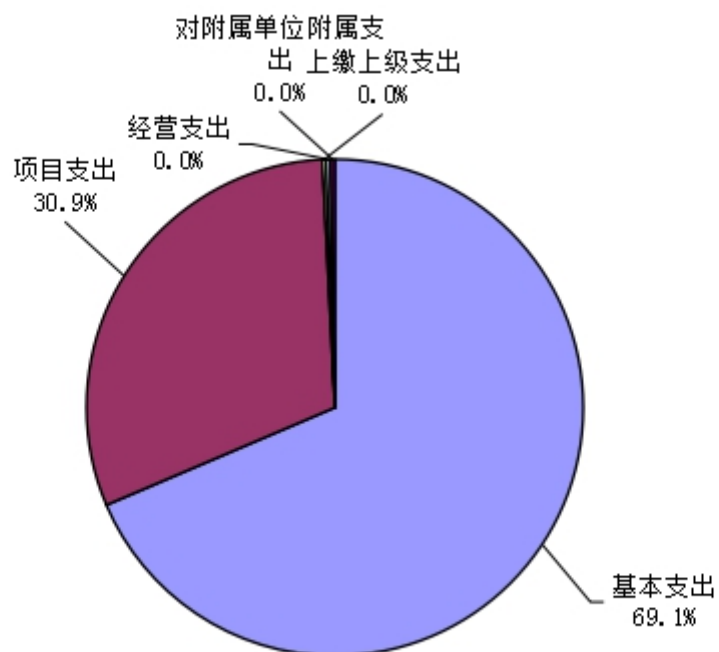
图二



三、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415.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53.03 万元，占本年支出 69.1%，项目支出 1362.69 万元，占本年支出 30.9%。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图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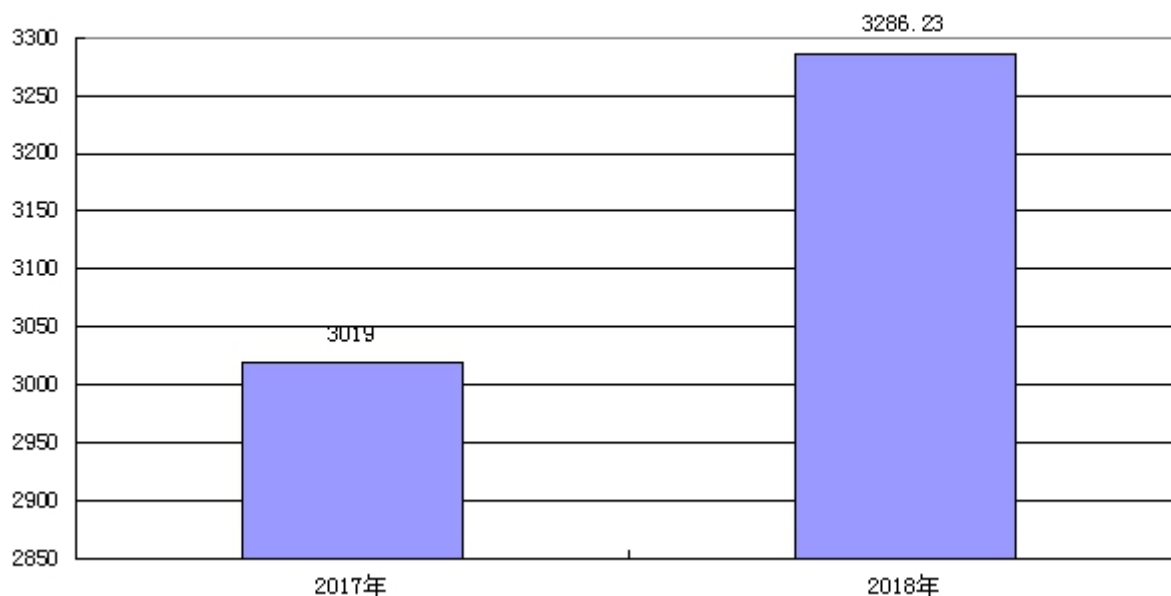
四、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286.23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各增加 267.23 万元、增长 8.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资，缴纳本年和补缴以前年度社会保障费。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图四



五、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286.2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4.4%，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增加 267.23 万元、增长 8.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资，缴纳本年和补缴以前年度社会保障费。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286.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0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4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9.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6.78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

款支出的 6.3%；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471.3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75.2%；住房保障支出 250.5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7.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421.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86.2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6.04%。其中：基本支出 3053.03 万元，项目支出 233.20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市纪委监委驻市国资委纪检组专项工作经费 47.09 万元，主要是纪检组执纪审查、培训、办案设备购置、纪检监察专用；国企改革改制专项工作经费 100.91 万元，主要是全面推进市级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与所属企业脱钩，实现全市国资监管全覆盖，组织开展全市国企国资大调查，全面摸清市属国企国资家底，贯彻落实“一城一港一主体”发展战略，全面整合全市优质港口资源，加快推动市属企业降杠杆、控风险，加大处僵治困工作，扎实推进国有企业“三供一业”等剥离办社会职能工作，打造武汉特色物业管理分离移交之路，加快推动市属国企重组整合，加大央企对接力度，推进我市市属企业与央企对接合作，引进优质资本和技术，服务和促进全市经济加快发展，提高国有资产运营收益；办公经费 63.89 万元，主要是加强市属出资企业各项专项业务和综合管理培训，更新办公设备等；妥善解决改制历史遗留问题专项工作经费 21.31 万元，主要是做好出资企业信访维稳工作，积极化解矛盾，妥善处置各类突发事件，确保重大活动、重

要时间、重点区域的和谐稳定；妥善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情况复杂、任务繁重，牵头全市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专班工作，负责落实全市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4.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0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49.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度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严格控制各项支出；二是因省委对武汉市进行巡视、市委对国有企业巡察全覆盖，整改、查处、问题线索及信访件查办任务很重，年度预算组织企业纪检人员培训计划取消，节省培训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07.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0.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退休人员经费 2.92 万元。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06.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6.7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

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562.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71.3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6.45%。

5、**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50.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六、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53.0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705.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47.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单位为本级 1 个行政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5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7%，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22.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0%，比年初预算减少 0.92 万元，主要原因是费用减少。

2018 年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因公出国（境）团组 4 个，7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22.18 万元。其中：住宿费 4.10 万元、旅费 12.74 万元、伙食补助费 1.74 万元、培训费 1.80 万元、杂费 1.8 万元。主要用于：一是赴台湾“企业转型发展与创新科技”专题培训团组 1 个，4 人次。通过培训学习深化国资国企改革转型发展，贯彻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学习借

鉴台湾地区在由劳力密集工业向技术密集工业转型、创新科技发展投入研发等方面的经验做法，同时对国际经济形势研判与未来发展趋势分析研讨；二是赴美国“企业组织形式优化与新兴产业培育专题研修班”培训团组 1 个、1 人次。紧紧围绕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学习有关优化企业组织结构、优化产业布局、培育新兴产业、完善公司治理、防范投融资风险等方面理论知识及经验做法；三是随市委组织部赴美国参加“创新驱动与高新高效产业发展”培训团组 1 个，1 人次，促成硚口与美国创业投资协会、美国恒冠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推动北加州湖北同乡会加强与武汉的联系合作；四是随市人民政府赴德国、波兰和瑞典访问业务考察团组 1 个、1 人次，出访均为我市友好城市和友好交流城市，深化友财城合作，建立政府间交往；推动国外集团加大在汉投资力度，通过对三国访问，拓展我市与德国、波兰和瑞典的经贸合作和友好往来，促进与上述三国的交流与合作，推动重点领域和重大项目合作。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2.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0%，其中：

（1）本年度未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车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0%，比预算减少 5.4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加强对车辆运行管理，严格执行定点维修，定点定卡加油，定点停放，严格控制费用。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运行及维护，其中：租车费 0.92 万

元；燃料费 5 元；维修费 4.27 万元；过桥过路费 0.03 万元；保险费 1.58 万元；车船使用税 0.27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比预算减少 10.3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外省市国资委考察团减少，主要用于仅租赁公务接待用车。

2018 年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 0.69 万元，其中：外省市接待 0.69 万元，主要用于外省市国资委来汉考察、调研改制工作 4 批次，35 人次（其中：陪同 5 人），仅租赁公务接待用车。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度增加 20.94 万元，增长 149.6%，其中：因公出国（境）决算数增加 22.18 万元，增长 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1.93 万元、下降 13.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69 万元、增长 100.0%。因公出国（境）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紧紧围绕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学习有关优化企业组织结构、优化产业布局、培育新型产业、完善公司治理、防范投融资风险等方面理论知识及经验做法等，安排人员因公出国（境）出访和培训，2017 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车修费、车保费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接待外省市国资委来汉考察、调研改制等工作。

八、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委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资金 753.94 万元。组织对本级行政单位 1 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4415.72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好，基本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在实施中，均较好全部完成了绩效工作目标，产生了一定经济效益社会效益。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市纪委监委驻市国资委纪检组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80 万元，执行数 47.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9%。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制定了《2018 年市国资委机关支部书记抓党风廉政建设项目清单》、《市国资委第十九个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方案》；二是制定“双评议”工作方案，成立检查组，对 9 个参评处室做到周检查全覆盖；三是抓典型案例教育，严肃查处违纪违规问题，审理处理科级干部违纪案件 1 件；四是全年办理信访举报 354 件，处置问题线索 224 件，分别是上年的 3.69 倍和 8.61 倍；全年立案 115 件，比上年

增加 64%。发现问题及原因：项目申报的部分绩效目标不清晰，在实际操作中缺乏标准。下一步改进措施：依据“权力清单”划分监管范围。

2、国企改革改制发展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00.91 万元，执行数 100.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全面推进市级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与所属企业脱钩，首次实现全市国资监管全覆盖；二是组织开展全市国企国资大调查，首次全面摸清市属国企国资家底；三是贯彻落实“一城一港一主体”发展战略，首次全面整合全市优质港口资源；四是加快推动市属企业降杠杆、控风险，加大处僵治困工作力度；五是扎实推进国有企业“三供一业”等剥离办社会职能工作，打造武汉特色物业管理分离移交之路；六是加快推动市属国企重组整合，加强与央企对接合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的设立存在短期效益与长期规划的矛盾，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目标的设立过程中按工作进度设定分值。

3、妥善解决改制历史遗留问题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1.31 万元，执行数 21.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做好防范化解国有企业金融风险有关工作，起草市国资委关于防范和化解化工投公司债务风险的意见，提出平衡建议起草形成《化工投公司政府性债务平衡建议方案》，二是起草《武汉市国有企业办教育医疗机构深化改

革的实施方案》，以武国资发[2018]8号文印发实施，稳妥推进企业办教育医疗机构深化改革；三是积极协调处理职教幼教教师重点难点问题，接待上访退休教师178人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经费执行过程中未考虑突发事件。下一步改进措施：增设不可预计事项预算。

4、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66.08万元，执行数63.89万元，完成预算的96.69%。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做好政务信息工作，全年共上报信息600多条；二是妥善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对相关内容进行公开，及时在委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栏目对相关内容进行公开；三是严密组织各项政府采购工作，完成了办公设备采购，政府采购招标率、采购设备合格率100.0%。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增设对内绩效目标指标，增设国资委其他处室对办公经费的满意度。

5、武汉市财务总监办公室监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670万元，执行数520.74万元，完成预算77.72%。主要产出和效果：完成对出资企业经营业绩进行考核评价，并根据年度和任期考核目标，完成出资企业的年度和任期经营业绩考核及出资企业领导人员基薪兑现，拟订出资企业领导人员实行年薪制、股权激励等薪酬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审核相关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建立出资企业领导人员薪酬监管制度，调控薪酬水平，对出资企业领导人进行经济责任审计，实现市出资企业财务

审计专项检查全覆盖，完成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率 102%目标。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绩效目标指标体系可按企业分类进一步细化，对 A，B 两类企业的经济效益指标建议分别设定。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

十、2018 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2018 年度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7.07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128.07 万元，增长 58.5%。主要原因是物业管理费、电费、因公出国（境）费增加，使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上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2018 年度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43.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8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18.1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15.3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4.9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8.7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6.3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共有车辆 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深入贯彻落实市领导各项批示，推动国企国资改革不断取得新突破

以服务全市发展大局为中心，突出提高市领导批示件办理质量和效率，圆满完成了市领导交办的工作任务，主动替市委市政府分忧，国资担当能力显著提升。2017 年，我委办理市领导批示件 77 件，同比 2016 年增加 11.2%；2018 年办理市领导批示件 146 件，同比 2017 年增幅达到 89.6%，批示件办理做到事事有落实，件件有回音。坚定不移推进国企改革，大刀阔斧强化国资监管，全面从严加强党的建设，理直气壮做大国有经济，形成干事创业、拼搏赶超的强大气场。

二、全面推进市级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与所属企业脱钩，首次实现全市国资监管全覆盖。

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有力支持下，我委成立五个工作联络组，委领导班子成员深入市级部门企业现场办公，从政策法规、资产处置方式、关闭注销业务流程等方面进行辅导，对纳入脱钩范围内的 41 个市级部门所属 140 户一级企业，通过产权划转、关闭注销、委托管理等方式，全面完成脱钩任务，其中，将具有净资产的 66 户市直部门企业重组整合至市国资委及其出资企业，首次实现国资监管全覆盖，此项工作还被写入 2019 年市政府工作报告，成为 2018 年全市国企改革的最大亮点。

三、组织开展全市国企国资大调查，首次全面摸清市属国企 国资家底

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市国资委统筹协调开展全市国企国资大调查工作，两次以市政府办公厅名义出台文件，指导调查开展。在市纪委大力支持下，会同市纪委巡查办抽调 82 人成立 20 个工作专班，自 3 月底至 5 月初深入市属企业和部门进行“拉网式”调查，全面、真实、准确掌握了市属国企国资家底第一手资料，深入汇总分析形成报告，专题向市政府领导汇报，为市委市政府提供决策参考，为深入推进国企国资改革提供重要支撑。

四、贯彻落实“一城一港一主体”发展战略，首次全面整合 全市优质港口资源

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坚定实施“一城一港一主体”发展战略，加快推进阳逻国际港和武汉长江中游航运中心建设。首先加快阳逻港二、三期内部资源整合，在此基础上统筹推进一、二、三期整合，实现“一主体”运营，解决武汉市长期想解决而没有解决的难题。

五、加快推动市属企业降杠杆、控风险，加大处僵治困工作 力度

将市出资企业资产负债率指标纳入业绩考核，占 9% 的考核权重，严格奖惩兑现。建立市属国有企业经济运行分析制度，每月对企业资产负债率等重点指标进行通报，强化刚性约束，市属 31 户国有企业 2018 年内实现资产负债率降低 1 个百分点左右。清

理处置僵尸、空壳类亏损企业 31 户，2018 年底实现企业亏损面占比下降 10 个百分点左右目标，亏损率由 53.4%降至 48.0%左右。

六、扎实推进国有企业“三供一业”等剥离办社会职能工作，打造武汉特色物业管理分离移交之路

我市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供水、供电、供气、物业管理分离移交签约率分别达到 98.0%、100.0%、100.0%、99.0%，分离移交改造资金约 31 亿元，全面超额完成省政府下达的 4 个 90.0%以上目标。结合我市实际，将职工家属区物业管理分离移交与加强党的建设“红色引擎工程”有机结合、统筹谋划，借助国家财政改造资金，实施社区“红色物业”管理，走出了一条具有武汉特色的职工家属区物业管理分离移交之路。

七、大力推动国有资本优化配置，全面增强市属国有经济整体功能

（一）加快推动市属国企重组整合。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国企改革发展总体部署，制定市属国企改革重组总体方案及具体实施方案，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推动市属国有资本向金融服务、商贸物流、城市资源、咨询设计、商业地产、文化旅游、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优势产业集中集聚。其中，智慧城市方案已协调各方达成共识，正在抓紧推进。

支持城投集团整合内部 8 家房地产企业或股权，成立武汉城投联合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促进城投集团转型发展。推动武汉制造业新发展，支持工业控股所属武锅集团战略性持有东方

电气（武汉）核设备有限公司股权，确保武汉工业制造板块不缺失，同时指导工业控股按上市公司规则将持有的东方电气（武汉）核设备有限公司股权与控股股东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权置换，完善工业控股制造产业链，扩大汉派国资影响力。

（二）加强与央企对接合作。市出资企业与央企合作项目累计完成投资超 27 亿元。推动城投集团与中建三局合作开工建设大东湖核心区污水传输系统、江汉六桥汉阳岸接线工程和杨泗港快速通道青菱段工程，推动地产集团与中建三局合作，开工建设和平大道南延工程、仙女路工程、琴台美术馆，积极推动我市重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进程。同时，积极推进中农发集团与市农业集团在农业水产养殖等方面深化合作；协调解决阿里巴巴、腾讯、小米等知名企业在汉项目遇到的问题，推动市出资企业集中采购金山办公软件，进一步推动小米系企业加大在汉投资力度。组织市属 50 家国有企业参加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圆满完成省市下达的工作目标任务。

七、抓好国企党建重点工作，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

按照市主要领导要求，首次组织筹备召开全市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切实增强做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的使命感、责任感和紧迫感，切实加强对国企党建工作的领导，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着力加强和改进国有企业党的建设，严格落实党建责任。首次举办全市国有企业领导人员专题研习班，邀请国内知名国企政策研究专家、优秀企业家、党建主管部门及市委巡察

办领导授课，提高国企领导人和国资监管干部知识能力，建设高素质国企国资干部队伍，推进全面加强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和国企改革发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深入贯彻落实市领导各项批示，推动国企国资改革不断取得新突破	以服务全市发展大局为中心，突出提高市领导批示件办理质量和效率，圆满完成了市领导交办的工作任务，主动替市委市政府分忧，国资担当能力显著提升。	2018 年办理市领导批示件 146 件，同比 2017 年增幅达到 89.6%，批示件办理做到事事有落实，件件有回音。坚定不移推进国企改革，大刀阔斧强化国资监管，全面从严加强党的建设，理直气壮做大国有经济，形成干事创业、拼搏赶超的强大气场。
1	全面推进市级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与所属企业脱钩，首次实现全市国资监管全覆盖。	我委成立五个工作联络组，委领导班子成员深入市级部门企业现场办公，从政策法规、资产处置方式、关闭注销业务流程等方面进行辅导，首次实现国资监管全覆盖，此项工作还被写入 2019 年市政府工作报告，成为 2018 年全市国企改革的最大亮点。	对纳入脱钩范围内的 41 个市级部门所属 140 户一级企业，通过产权划转、关闭注销、委托管理等方式，全面完成脱钩任务，其中，将具有净资产的 66 户市直部门企业重组整合，市国资委及其出资企业
	组织开展全市国企国资大调查，首次全面摸清市属国企国资家底	市国资委统筹协调开展全市国企国资大调查工作，两次以市政府办公厅名义出台文件，指导调查开展。在市纪委大力支持下，会同市纪委巡查办抽调 82 人成立 20 个工作专班。	深入市属企业和部门进行“拉网式”调查，全面、真实、准确掌握了市属国企国资家底第一手资料，深入汇总分析形成报告，专题向市政府领导汇报，为市委市政府提供决策参考，为深入推进国企国资改革提供重要支撑。
	贯彻落实“一城一港一主体”发展战略，首次全面整合全市优质港口资源。	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坚定实施“一城一港一主体”发展战略，加快推进阳逻国际港和武汉长江中游航运中心建设。	首先加快阳逻港二、三期内部资源整合，在此基础上统筹推进一、二、三期整合，实现“一主体”运营，解决武汉市长期想解决而没有解决的难题，办成过去想办而没有办成的大事。
	加快推动市属企业降杠杆、控风险，加大处僵治困工作力度。	将市出资企业资产负债率指标纳入业绩考核，占 9% 的考核权重，严格奖惩兑现。每月对企业资产负债率等重点指标进行通报，强化刚性约束，市属 31 户国有企业 2018 年内实现资产负债率降低 1 个百分点左右。	清理处置僵尸、空壳类亏损企业 31 户，2018 年底实现企业亏损面占比下降 10 个百分点左右目标，亏损率由 53.44% 降至 48% 左右。

	扎实推进国有企业“三供一业”等剥离办社会职能工作，打造武汉特色物业管理分离移交之路。	结合我市实际，将职工家属区物业管理分离移交与加强党的建设“红色引擎工程”有机结合、统筹谋划，借助国家财政改造资金，实施社区“红色物业”管理，助推我市国有企业家属区物业分离移交率排名全国前列，走出了一条具有武汉特色的职工家属区物业管理分离移交之路。	我市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供水、供电、供气、物业管理分离移交签约率分别达到98.0%、100.0%、100.0%、99.0%，分离移交改造资金约31亿元，全面超额完成省政府下达的4个90.0%以上目标。
2	大力推动国有资本优化配置，全面增强市属国有经济整体功能	1、加快推动市属国企重组整合。	支持城投集团整合内部8家房地产企业或股权，成立武汉城投联合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促进城投集团转型发展。指导工业控股按上市公司规则将持有的东方电气（武汉）核设备有限公司股权与控股股东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权置换。
		2、加强与央企对接合作	市出资企业与央企合作项目累计完成投资超27亿元。
3	抓好国企党建工作，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	按照市主要领导要求，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着力加强和改进国有企业党的建设，严格落实党建责任。	首次组织筹备召开全市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切实增强做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的使命感、责任感和紧迫感，切实加强对国企党建工作的领导，首次举办全市国有企业领导人员专题研习班，邀请国内知名国企政策研究专家、优秀企业家、党建主管部门及市委巡察办领导授课，提高国企领导人和国资监管干部知识能力，建设高素质国企国资干部队伍，推进全面加强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和国企改革发展。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项（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反映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对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一级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租金补贴。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好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